



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
陳克勤議員, BBS, JP

陳主席：

要求改期舉行保安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及就修訂《逃犯條例》舉行公聽會

閣下指示於本周五上午 8 時 45 分至 10 時 45 分舉行保安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，但工務小組委員會亦將於同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0 時 30 分舉行會議，由於多名議員同時為兩個委員會的委員，會議時間重疊必嚴重阻礙議員參與兩個委員會的商議工作，故我們強烈要求閣下另擇日舉行保安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，以確保委員有充分參與委員會討論工作的機會。

另外，修訂《逃犯條例》對香港影響極為深遠，引起社會極大爭議，惟政府就修例舉行的公眾諮詢為期僅短短 20 天，後更將修訂條例草案直接交上立法會大會恢復二讀。數月以來，社會各界對修例的憂慮只見增加，不見減少。我們認為必須於保安事務委員會召開公聽會，讓公眾可於這個僅餘的官方平台上，表達對修例的意見及疑慮，並在正式紀錄上立此存照。

立法會議員

涂謹申 梁耀忠 李國麟 毛孟靜 胡志偉
莫乃光 陳志全 梁繼昌 郭家麒 郭榮鏗
張超雄 黃碧雲 葉建源 楊岳橋 尹兆堅
朱凱迪 林卓廷 邵家臻 陳淑莊 許智峯
鄺俊宇 譚文豪 范國威 區諾軒

2019 年 5 月 27 日